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委托单位: 江门市立诚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江门市立诚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江门市杜阮中路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饮食业油烟, 生活污水,
厂界噪声

报告编制日期: 2018年04月04日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NGMEN DONGLI TESTING LABORATORY CO.,LTD

服务热线: 0750-3762689 传 真: 0750-3762687

公司网站: www.jmdljc.com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报告无编审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实验室“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4. 本报告只对采样 / 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公司地址：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282 号 3 幢第二、三层

邮政编码：529040

联系电话：0750-3762689

传 真：0750-3762687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一、检测目的

受江门市立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其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饮食业油烟,生活污水及厂界噪声进行验收检测。

二、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名称	江门市立诚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江门市杜阮中路		
被测单位名称	江门市立诚科技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地址	江门市杜阮中路		
委托单位联系人	杨总		
联系电话	/		
采样日期	2018-03-30 至 2018-03-31	采样人员	温毅、李家尚、石郑阳、陈定信

三、检测内容: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名称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完成日期
有组织废气	投料、混料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	苯、甲苯、二甲 苯、VOCs、颗粒 物	2018-03-30	完好	2018-03-31
	投料、混料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投料、混料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		2018-03-31	完好	2018-04-01
	投料、混料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1

样品名称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完成日期
有组织废气	打磨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2018-03-30	完好	2018-03-31
	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打磨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018-03-31	完好	2018-04-01
	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颗粒物、臭气浓度	2018-03-30	完好	2018-03-3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上风向 1#		2018-03-31	完好	2018-04-0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油烟废气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食堂油烟	2018-03-30	完好	2018-04-01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018-03-31	完好	2018-04-01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取水处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磷酸盐、动植物油	2018-03-30	淡黄色、有臭味、有浮油	2018-04-04
			2018-03-31	淡黄色、有臭味、有浮油	2018-04-05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3

样品名称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完成日期
噪声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1#	厂界噪声	2018-03-30	/	2018-03-30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1#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1#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1#		2018-03-31	/	2018-03-31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1#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1#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1#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2014C 型气相色谱仪	$1.5 \times 10^{-3} \text{ mg/m}^3$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2014C 型气相色谱仪	$1.5 \times 10^{-3} \text{ mg/m}^3$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2014C 型气相色谱仪	$1.5 \times 10^{-3} \text{ mg/m}^3$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GC-2014C 型气相色谱仪	$5 \mu\text{g/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ATY124型电子天平	1 mg/m^3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ATY124型电子天平	0.001 mg/m^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无臭空气净化装置	10 (无量纲)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3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食堂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JC-OIL-6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2mg/m ³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S-3E pH 计	0.01（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TY124 电子天平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磷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 2002年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A） 3.3.7（3）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JC-OIL-6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1mg/L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3型 多功能声级计	28dB(A)

五、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日期: 2018-03-30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3678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3

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二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VOCs	第一次	17.2	9.97	0.037
	第二次	6.33		
	第三次	6.39		
颗粒物	第一次	74.7	74.2	0.27
	第二次	74.5		
	第三次	73.5		

采样位置: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18-03-30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3472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参考允许排放速率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12	0.42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40	2.5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二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70	0.84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3

VOCs	第一次	1.04	0.80	2.8×10^{-3}	30	2.9
	第二次	0.64				
	第三次	0.72				
颗粒物	第一次	<20	<20	0.029	120	2.9
	第二次	<20				
	第三次	<20				

采样位置:打磨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日期: 2018-03-30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23354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颗粒物	第一次	35.0	35.4	0.83	
	第二次	35.6			
	第三次	35.5			

采样位置: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18-03-30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19840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参考允许排放速率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颗粒物	第一次	<20	<20	0.11	120	2.9
	第二次	<20				
	第三次	<20				

备注:

①浓度单位: mg/m³; 排放速率单位: kg/h;

② “—” 表示不检测;

③VOCs 参考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II时段;

④其余参考广东省《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4 有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日期: 2018-03-31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3734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二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VOCs	第一次	5.22	6.40	0.024	
	第二次	9.67			
	第三次	4.32			
颗粒物	第一次	73.2	74.2	0.28	
	第二次	74.5			
	第三次	74.9			

采样位置:投料、混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18-03-31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3482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参考允许排放速率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12	0.42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4

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40	2.5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二甲苯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	70	0.84
	第二次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VOCs	第一次	0.90	0.93	3.2×10^{-3}	30	2.9
	第二次	1.34				
	第三次	0.54				
颗粒物	第一次	<20	<20	0.029	120	2.9
	第二次	<20				
	第三次	<20				

采样位置:打磨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日期: 2018-03-31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23833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颗粒物	第一次	35.2	35.3	0.84
	第二次	35.4		
	第三次	35.3		

采样位置: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18-03-31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19919m³/h

处理方式: 水喷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参考允许排放速率
		浓度值	浓度均值	排放速率		
颗粒物	第一次	<20	<20	0.11	120	2.9
	第二次	<20				
	第三次	<20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4

备注:

①浓度单位: mg/m^3 ; 排放速率单位: kg/h ;

② “—” 表示不检测;

③VOCs 参考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 II 时段;

④其余参考广东省《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表 5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8-03-30			天气状况: 晴天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均值	参考限值
上风向1#	颗粒物	第一次	0.219	0.223	1.0
		第二次	0.226		
		第三次	0.223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下风向2#	颗粒物	第一次	0.437	0.438	1.0
		第二次	0.434		
		第三次	0.444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下风向3#	颗粒物	第一次	0.410	0.412	1.0
		第二次	0.409		
		第三次	0.416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下风向4#	颗粒物	第一次	0.447	0.454	1.0
		第二次	0.455		
		第三次	0.45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5

下风向4#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备注：

①浓度单位：臭气浓度无量纲；颗粒物为 mg/m³；

②颗粒物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表 6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8-03-31 天气状况: 晴天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均值	参考限值
上风向1#	颗粒物	第一次	0.215	0.223	1.0
		第二次	0.226		
		第三次	0.229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下风向2#	颗粒物	第一次	0.431	0.430	1.0
		第二次	0.425		
		第三次	0.435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下风向3#	颗粒物	第一次	0.410	0.408	1.0
		第二次	0.409		
		第三次	0.404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6

下风向4#	颗粒物	第一次	0.440	0.447	1.0
		第二次	0.453		
		第三次	0.447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0	<10	2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备注：
①浓度单位：臭气浓度无量纲；颗粒物为 mg/m³；
②颗粒物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③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表 7 生活污水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2018-03-30		采样方法：瞬时		治理方式：三级物理沉淀	
检测项目		生活污水取样口			
		检测结果	均值	参考限值	
pH	第一次	7.67	7.60	6-9	
	第二次	7.53			
	第三次	7.60			
悬浮物	第一次	54	50	400	
	第二次	44			
	第三次	52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64	259	500	
	第二次	254			
	第三次	25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83.1	88.1	300	
	第二次	90.6			
	第三次	90.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7

氨氮	第一次	26.91	28.6	-
	第二次	28.74		
	第三次	30.20		
磷酸盐	第一次	8.76	8.06	-
	第二次	7.82		
	第三次	7.60		
动植物油	第一次	13.5	13.5	100
	第二次	12.5		
	第三次	14.6		

备注:

①浓度单位: pH 无量纲; 其余为 mg/L;

② “-” 表示不作评价;

③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表 8 生活污水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2018-03-31		采样方法：瞬时		治理方式：三级物理沉淀	
检测项目		生活污水取样口			
		检测结果	均值	参考限值	
pH	第一次	7.63	7.63	6-9	
	第二次	7.68			
	第三次	7.58			
悬浮物	第一次	38	43	400	
	第二次	40			
	第三次	50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220	230	500	
	第二次	240			
	第三次	23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80.6	83.3	300
	第二次	84.6		
	第三次	84.6		
氨氮	第一次	31.83	31.73	-
	第二次	32.20		
	第三次	31.16		
磷酸盐	第一次	7.16	7.47	-
	第二次	6.82		
	第三次	8.44		
动植物油	第一次	12.7	13.0	100
	第二次	13.0		
	第三次	13.3		

备注：
①浓度单位：pH 无量纲；其余为 mg/L；
②“-”表示不作评价；
③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表 9 食堂油烟 检测结果

基准灶头数：2 个		规模：小型		采样日期：2018-03-30	
排风量：6829m³/h		烟囱高度：10m		治理方式：静电式餐饮油烟净化设备	
检测点	实测油烟排放浓度		基准油烟排放浓度		
	检测结果	均值	检测结果	均值	
食堂油烟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	6.25	5.85	10.54	9.87	
	5.64		9.40		
	3.81		6.58		
	3.82		6.67		
	5.65		9.68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9

基准灶头数：2 个		规模：小型		采样日期：2018-03-30	
排风量：5672m³/h		烟囱高度：10m		治理方式：静电式餐饮油烟净化设备	
检测点	实测油烟排放浓度		基准油烟排放浓度		参考限值
	检测结果	均值	检测结果	均值	
食堂油烟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1.00	1.10	1.46	1.58	2.0
	1.00		1.41		2.0
	0.97		1.35		2.0
	1.32		1.87		2.0
	0.86		1.21		2.0
备注：					
①浓度单位：mg/m³；					
②参考《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之“小型”标准。					

表 10 食堂油烟 检测结果

基准灶头数: 2 个 排风量: 6800m ³ /h		规模: 小型 烟囱高度: 10m		采样日期: 2018-03-31 治理方式: 静电式餐饮油烟净化设备	
检测点	实测油烟排放浓度		基准油烟排放浓度		
	检测结果	均值	检测结果	均值	
食堂油烟废气 处理设施进口	6.16	2.53	3.13	3.78	
	5.85		2.51		
	3.48		2.46		
	6.00		3.72		
	1.95		4.4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表 10

基准灶头数：2 个		规模：小型		采样日期：2018-03-31	
排风量：5693m³/h		烟囱高度：10m		治理方式：静电式餐饮油烟净化设备	
检测点	实测油烟排放浓度		基准油烟排放浓度		参考限值
	检测结果	均值	检测结果	均值	
食堂油烟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0.99	0.82	1.42	1.21	2.0
	0.75		1.08		2.0
	0.79		1.11		2.0
	0.74		1.03		2.0
	0.73		1.21		2.0
备注：					
①浓度单位：mg/m³；					
②参考《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之“小型”标准。					

表 11 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2018-03-30		天气状况：晴天		风速：1.6m/s	
测点编号	检测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参考限值 dB(A)	
			昼间	昼间	
1#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57	≤60	
2#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邻厂噪声	56	≤60	
3#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60	≤60	
4#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59	≤60	
备注：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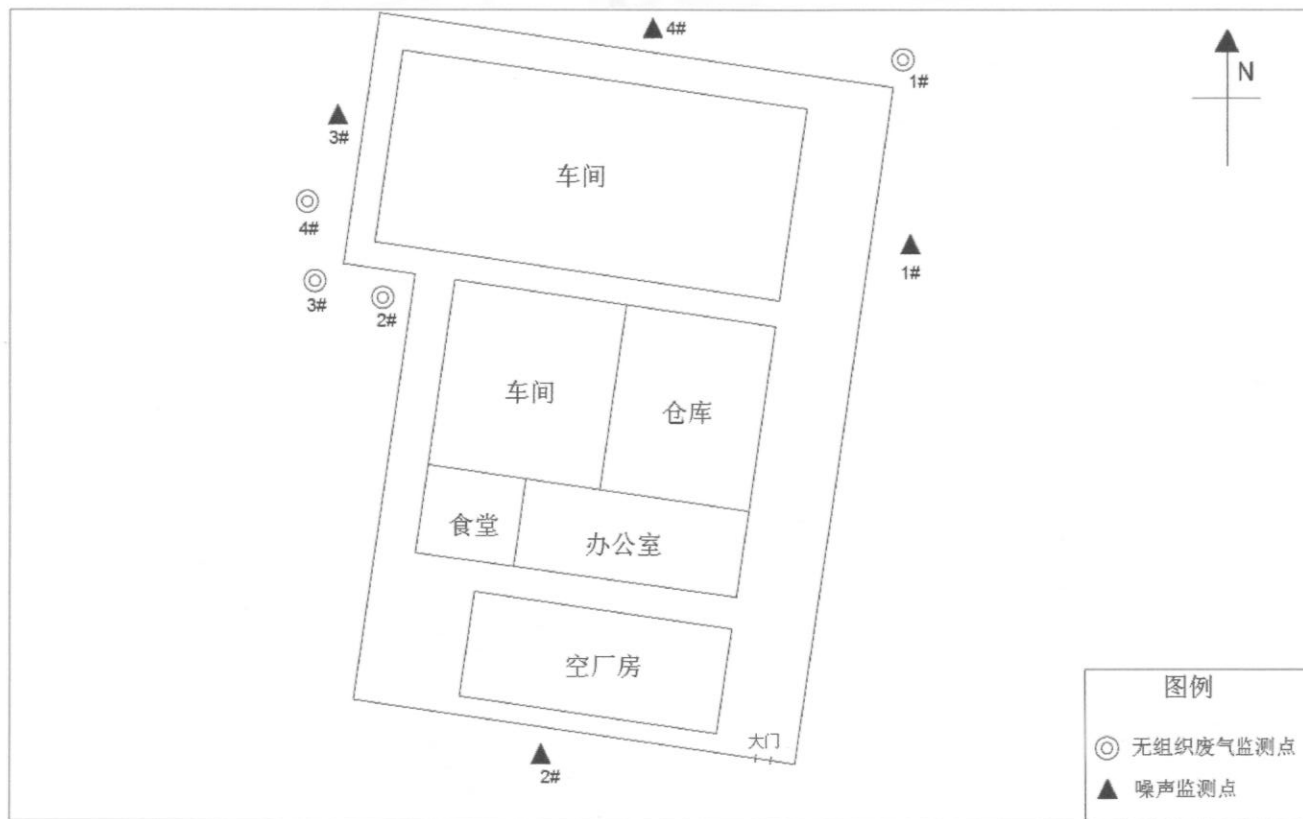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DL-18-0330-01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12 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18-03-31 天气状况: 晴天 风速: 1.8m/s				
测点编号	检测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参考限值 dB(A)
			昼间	昼间
1#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57	≤60
2#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邻厂噪声	58	≤60
3#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59	≤60
4#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生产噪声	58	≤60
备注: 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附图 1 现场采样点位分布示意图



报告编制:

罗玉华

审核:

王锦东

批准:

黎灿平

日期:

2018-4-4

报告结束

